



2015年12月9日安全理事会第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给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谨随信转递安全理事会第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报告，其中说明了委员会201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活动情况。委员会批准的这份报告是根据安全理事会主席1995年3月29日的说明(S/1995/234)提交的。

请将本信及报告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并作为安理会的文件分发给荷。

安全理事会第2140(2014)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主席

雷蒙达·穆尔莫凯特(签名)



安全理事会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报告

一. 引言

1. 安全理事会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本报告述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情况。
2. 委员会主席团由雷蒙达·穆尔莫凯特(立陶宛)担任主席，约旦代表担任副主席。

二. 背景

3. 安全理事会第 2140(2014)号决议对有威胁也门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为或支持这些行为的个人和实体实施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期限初步定为该决议通过之日(2014 年 2 月 26 日)起一年。这份决议也规定了这些措施不适用的情况。安理会设立了一个委员会，负责指认此类个人和实体，并监督这些措施的执行情况，同时设立了一个专家组，在委员会指导下开展工作。还鼓励委员会与有关会员国对话，特别是与该区域的会员国对话，并同其他相关的安理会制裁委员会合作，尤其是同关于基地组织及有关个人和实体的第 1267(1999)和 1989(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合作。
4. 安全理事会第 2204(2015)号决议将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延长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并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该决议还促请所有会员国在决议通过后 90 天内向委员会报告为有效执行第 2140(2014)号决议第 11 和 15 段规定的措施采取的步骤。
5. 安全理事会第 2216(2015)号决议对被指认人员和实体实施定向武器禁运，并规定在执行武器禁运过程中应进行货物检查，包括要求会员国在进行检查时向委员会提交报告，如果发现禁止供应、销售或转移的物项，则需提供补充报告。在同一份决议中，安理会扩大了指认标准，将违反武器禁运和阻碍向也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或阻碍在也门获得或分配人道主义援助的行为列入其中。安理会指定对胡塞运动领导人阿卜杜子艾哈迈德·阿里·阿卜杜拉·萨利赫实行制裁措施。还扩大了专家小组的任务，勒马利克·胡塞和前总统的儿子包括监测武器禁运的执行情况，同时考虑到任务范围有所扩大，将小组成员从 4 人增至 5 人。
6. 也门制裁制度的其他背景资料见委员会以往年度报告(S/2014/906)。

三. 委员会活动概述

7. 委员会除了通过书面程序开展工作外，于 2 月 2 日、8 月 17 日和 25 日、9 月 18 日和 10 月 9 日举行了 5 次非正式磋商。

8. 在 2 月 2 日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委员会听取了专家小组对其按照第 2140(2014)号决议第 21(c)段提交的最后报告所作的介绍,并审议了报告所载建议。
9. 在 8 月 17 日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小组向委员会介绍了按照第 2204(2015)号决议第 5 段提交的中期报告,其中说明了小组开展的活动,并阐述了初步调查结果。
10. 在 8 月 25 日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委员会听取了也门危机问题区域人道主义协调员关于联合国也门核查和检查机制的介绍。委员会还讨论了第 2216(2015)号决议第 14 和 15 段所述武器禁运规定的执行情况。
11. 在 9 月 18 日同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联合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向委员会和工作组成员介绍了也门儿童的困境。
12. 在 10 月 9 日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委员会审议了专家小组就金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调查问题提供的补充资料。
13. 9 月 1 日,主席召开公开通报会,向联合国所有会员国介绍制裁制度的概况和委员会的任务,并提供提问机会。专家小组协调员还向会员国介绍了小组的任务和活动。
14. 10 月 23 日,主席按照第 2140(2014)号决议第 19(e)段的要求,在公开会议上向安全理事会通报了委员会的活动,随后安理会举行了非正式磋商(见 [S/PV.7542](#))。
15. 7 月 29 日,委员会修改了其工作准则,以反映第 2204(2015)和 2216(2015)号决议的规定。
16. 委员会就制裁措施的执行问题向会员国发出了 4 封信函。
17. 委员会继续其惯例,发布新闻稿来介绍其较为重要的活动,共发布了 4 份新闻稿。

四. 豁免

18. 第 2140(2014)号决议第 12 至 14 段列有资产冻结的豁免情况。
19. 第 2140(2014)号决议第 16 段列有旅行禁令的豁免情况。
20. 委员会未收到通知或豁免请求。

五. 制裁名单

21. 第 2140(2014)号决议第 17 和 18 段及第 2216(2015)号决议第 19 段规定了须遵守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武器禁运的个人和实体的指认标准。委员会工作准则阐述了请求从清单中除名的程序。

22. 截至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委员会制裁名单上列有五人：三人由委员会在 11 月 7 日指认，另两人由安全理事会在 4 月 14 日第 2216(2015)号决议中指认。

六. 专家小组

23. 1 月 15 日，第 2140(2014)号决议任命的专家小组根据该决议第 21(c)段，向委员会提交了最后报告，该报告于 2 月 20 日转交安全理事会，并作为安理会的文件(S/2015/125)印发。

24. 在 2 月 24 日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2204(2015)号决议后，秘书长于 4 月 7 日任命了在武装团体、国际人道主义法、金融和区域问题方面具有专门知识的专家小组 4 名成员(见 S/2015/237)。在 4 月 14 日安理会通过第 2216(2015)号决议后，秘书长于 6 月 18 日任命了具有武器方面专门知识的第五名专家小组成员(见 S/2015/455)。小组的任务将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期满。

25. 依照第 2204(2015)号决议第 5 段的规定，专家小组于 8 月 5 日向委员会提交了中期报告。

26. 在区域问题专家辞职后，秘书长于 8 月 17 日任命了一名接替者，并任命其自 8 月 31 日起担任专家小组协调员(见 S/2015/639)。

27. 9 月 9 日，专家小组向委员会提交一封信，提议修改委员会制裁名单上关于艾哈迈德·阿里·阿卜杜拉·萨利赫(YEi.005)的条目，列入小组收集到的生物识别资料和其他信息。

28. 按照委员会成员在 8 月 17 日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提出的要求，10 月 5 日，小组向委员会成员提供了关于金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调查问题的补充资料。

29. 小组访问了巴林、吉布提、法国、德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荷兰、挪威、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30. 专家小组根据其任务规定，通过秘书处向会员国、安全理事会、委员会以及国际和国家实体发出了 133 封信。

七. 秘书处行政和实务支助

31. 安全理事會事務司(安理會司)向委員會主席和成員提供了實務和程序支助。還向會員國提供了諮詢支助，以增進其對制裁制度的了解，促進執行制裁措施。12 月 1 日，為安全理事會新成員舉辦了制裁問題講習班，使他們熟悉主持制裁委員會的工作所涉及的實務和程序問題，包括與聯合國系統、制裁問題專家和其他有關行為體的互動。

32. 10月14日，安理会司启动了重新设计的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网站。新网站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提供内容，并可供视障人士无障碍访问，其版面格式也有所更新。在网站上可查阅现行的制裁措施和适用的豁免情况，以及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综合制裁名单和个别委员会的制裁名单。列名理由简述的显示格式便于浏览并可检索。该网站还对列名、除名和豁免的程序提供了明确、实用的解释。¹

33. 12月28日，安理会司以六种正式语文提供安全理事会所有制裁名单。这是基于根据第2083(2012)和2161(2014)号决议要求，去年对安理会所有制裁名单的格式进行了标准化，并建立了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综合制裁名单。此外，安理会司创建和维护相关的国际刑事警察组织-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特别通告，以促进有效执行制裁措施。

34. 安理会司努力征聘合格专家，以到制裁监测组、工作队和专家小组任职。作为这种努力的一部分，该司于12月1日向所有会员国发出普通照会，请求为安理会司专家名册提名合格候选人。收到提名后，安理会司将评估被提名的候选人是否适合列入名册，以便考虑今后任命其到有关专家小组任职。此外，安理会司向所有会员国发出普通照会，通知他们具体制裁小组即将出现的空缺，并提供关于征聘时间、专门知识领域及有关要求的信息。

35. 安理会司继续向专家小组提供实务咨询和支助，在纽约为新任命的小组成员举行上岗培训，协助专家小组在7月编写中期报告，9月编写关于金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调查的补充资料，以及在12月编写最后报告。

36. 9月8日至11日，安理会司与联合国系统伙伴合作，为制裁监测组、工作队和专家小组的12名专家举办了关于调查技巧的试点培训讲习班。培训的目的是使参加者了解基本调查技术、程序和工具，并提高他们对安全理事会制裁制度框架内的调查办法的认识。

37. 此外，为促进不同专家小组加强合作，12月16日至17日，安理会司在纽约举办了第三次年度小组间协调研讨会。所有12个监测组、工作队和专家小组的成员出席了会议。研讨会使制裁问题专家有机会与各制裁委员会的代表以及联合国系统、其他国际和私营部门及非政府组织伙伴讨论与安全理事会制裁工作有关的战略和技术问题。

3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秘书处设立了由政治事务部领导的联合国制裁问题机构间工作组。该工作组汇集了25个联合国实体，共同支持安全理事会的制裁制度，并酌情将联合国制裁工作与联合国系统的其他和平与安全努力结合起来。

¹ 可通过 www.un.org/sc/suborg/或安全理事会网站 www.un.org/en/sc/访问该网站。